

工傷賠償局

須知

什麼是工傷賠償？

如果您在工作中受傷，法律規定您的僱主必須支付工傷福利。您可以因以下情況受傷：

工作中發生一次事件而受傷。例如：摔倒傷到背部，化學品濺到皮膚灼傷，幫公司送貨時發生車禍受傷。

—或者—

工作中重覆接觸相同的情況。例如：重覆地做相同的動作而傷到手腕，由於連續不斷的大聲量造成失聰。

有什麼的福利？

- 醫療護理：由僱主支付，幫助您從工作導致受傷或生病中康復。
- 臨時的殘障福利：如果您在康復期間，因為受傷不能做平時的工作導致損失工資而支付給您的款項。
- 永久的殘障福利：如果您沒有完全康復而支付給您的款項。
- 免職的補充福利(如果您的受傷日期是在**2004年**或以後)：如果您沒有完全康復和沒有回去為原來的僱主工作的話，這些代用券可以幫助支付從新培訓或提高技術的培訓費用。
- 死亡福利：如果您因工受傷或生病而死亡，向您的配偶，子女或其他受養人支付的款項。

如果我在工作中受傷應該如何處理？

向您的僱主報告受傷

馬上向您的主管報告。如果您的傷或疾病是逐漸形成(例如肌腱炎或聽力損失)，請在知道有這些傷或疾病或認為因工作導致時馬上報告。



照片攝影師 Robert Gumpert

把因工受傷和患病的影響減到最低



協助解決工傷賠償福利的糾紛



監督索償的執行



若有需要請接受緊急治療

如果需要接受緊急醫療，請馬上到急診室(急症室)。您的僱主可能會告訴您到什麼地方接受治療。請告訴為您治療的醫護人員您的傷或疾病是與工作有關。

填寫工傷賠償申請表格和交給您的僱主

您的僱主必須在得悉您受傷或生病之後的一個工作日內把工傷賠償申請表格(DWC 1表格)交給您或寄給您。請使用表格要求獲得工傷賠償的福利。

取得好的醫療護理

取得好的醫療護理幫助您康復。您應該接受了解您的傷或疾病的醫生的治療。請告訴醫生您的症狀，以及您認為導致這些症狀的情況。另外，請向醫生說明您的工作和工作環境。

我擔心因為受傷會被開除。我的僱主可以開除我嗎？

如果您的僱主因為您的工傷，或因為您認為受傷是工作導致而申請工傷賠償，從而懲罰或開除您實屬違法。

如果您覺得工作受到威脅，請找可以幫助您的人。請注意為了保障您的權益而採取的行動是有期限的限制。

加州工傷賠償局(The California Division of Workers' Compensation, 英文簡稱DWC)是加州的政府機關，負責監督向受傷僱員發放福利的情況，以及解決受傷僱員和僱主之間有關福利的糾紛。

DWC 的資訊和協助(information and assistance, 英文簡稱I&A)辦事處的職員可以協助您正確地運用工傷賠償的系統，以及提供工傷賠償申請表或獲得福利的其他所需表格。

可以在www.dwc.ca.gov免費下載「A Guidebook for Injured Workers」這份刊物。

請致電1-800-736-7401聽取一日24小時播放有關不同的工傷賠償题目的錄音資訊，或上網到www.dwc.ca.gov尋找就近的I&A 辦事處。

請上網參閱勞
工傷賠償局，網址是：
www.dwc.ca.gov 或致電
1-800-736-7401

May 2010